证券法修订草案设科创板注册制专节

对发行股票的条件、注册程序、监督检查等基础制度作出规定

□据新华社报道

证券法修订草案三审稿日前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修订草案中新增了“科创板注册制的特别规定”专节，并对科创板发行股票的条件、注册程序、监督检查等基础制度作出了规定。

修订草案首先明确，“对拟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股票、存托凭证的公开发行，实行注册制，其发行注册适用本节规定”。

修订草案规定了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包括：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结构，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等。

修订草案规定，证券交易所受理公开发行证券并上市申请，审核并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督促发行人完善信息披露内容。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应当将审核意见及发行人注册申请文件报送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注册，并由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在二十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同意注册的决定。

修订草案还对监督检查制度作出了规定：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已作出的证券注册决定，发现不符合法定条件或者法定程序，尚未发行的，停止发行；已经发行的，可以责令发行人回购证券，或者责令负有责任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回证券。

我国现行股票发行制度实行的是核准制。为配合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根据国务院提出的议案，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通过了授权国务院在实施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中调整适用证券法有关规定的决定；2018 年 2 月，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又作出决定，将上述授权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今年 3 月 1 日，中国证监会发布《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随后发布系列规则，科创板试点注册制的相关制度规则准备就绪。目前，注册制试点改革已进入实质推进阶段。

据介绍，鉴于注册制改革仍处于试点阶段，经过实践，总结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再上升为法律制度，更为稳妥。因此，在此次审议稿中根据现阶段试点情况对科创板注册制作出特别规定。

证券法修订草案三审 聚焦七大看点

□据新华社报道

备受市场关注的证券法修订草案日前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次审议。草案三审稿增加了科创板注册制专节，并从证券的范围、证券的公开发行、证券交易行为、投资者保护、证券监管等方面进行了修改完善。

看点一：

科创板注册制设专节

三审稿第二章“证券发行”中增加一节“科创板注册制的特别规定”，对科创板试点股票发行注册制作出规定。同时，将现行证券法关于证券发行的专章规定作为“一般规定”，单列一节。

为配合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根据国务院提出的议案，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通过了授权国务院在实施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中调整适用证券法有关规定的决定；2018 年 2 月，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又作出决定，将上述授权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

据介绍，目前关于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相关实施意见已由国务院报全国人大常委会备案。中国证监会已正式发布科创板试点注册制的相关制度规则，注册制改革已进入实质推进阶段。

看点二：

为员工持股和小额发行开绿灯

一直以来，“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累计超过二百人”即为公开发行，这让一些企业推行员工持股受到限制。此次修改明确“依法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人数不计算在内”，有助于鼓励企业开展员工持股计划，激发企业活力。

三审稿还专门增加一条，就公开发行证券豁免核准、注册的情形予以规定。

可以豁免的两种情形包括：通过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互联网平台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数额和单一投资者认购的资金数额较小的；通过证券公司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数额较小，发行人符合规定条件的。

这一条款为众筹发行、小额发行提供了便利，有利于鼓励创业创新。

看点三：

存托凭证纳入证券范围

三审稿中，关于证券的范围，在原有的“股票”“公司债券”之后，增加了“存托凭证”。

去年，证监会出台创新企业境内发行股票或存托凭证试点相关办法，存托凭证已经国务院认定为一种证券，所以此次增列入证券品种。

看点四：

取消暂停上市交易制度

关于退市制度，证券法三审稿删除了“暂停”上市交易这一说法，取消了证券暂停上市交易制度。

根据现行证券法，如果上市公司出现相关规定的情形，由证券交易所决定暂停其股票上市交易或者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日前，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科创板退市制度，取消了暂停上市和恢复上市，透出退市制度趋严的信号。其他板块的退市制度仍然保留暂停交易这一环节。此次证券法三审稿明确取消暂停交易制度，全面提升退市效率的用意十分明显。

看点五：

明确禁止违规利用财政资金、银行信贷资金买股票

在现行证券法“依法拓宽资金入市渠道，禁止资金违规流入股市”这一条款中，三审稿加入了更为具体的内容：禁止投资者违规利用财政资金、银行信贷资金买卖证券。

这一新增内容使得“禁止资金违规流入股市”更加具体化。

看点六：

增加证券纠纷调解规定

投资者保护是证券法从初次审议稿到三次审议稿都十分关注的内容。

三审稿中增加了关于证券纠纷调解的规定。根据规定，投资者与发行人、证券公司等发生纠纷的，双方可以向国家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申请调解；普通投资者与证券公司发生证券业务纠纷，普通投资者提出调解请求的，证券公司不得拒绝。

值得注意的是，三审稿还完善了股东代表诉讼制度。对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行为，国家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持有该公司股份的，可以为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持股比例和持股期限不受公司法规定的限制。

据了解，近年来，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作为证监会设立的公益性机构，在代表中小投资者持股行权方面做出了有益探索。持股比例和持股期限限制的放宽将有助于投资者保护机构更好发挥中小投资者“娘家人”的作用。

看点七：

加大对证券违法行为打击力度

为加大对证券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三审稿把限制被调查事件当事人的证券买卖期限，由“不得超过三十个交易日，案情复杂的可以延长三十个交易日”，修改为“不得超过三个月，案情复杂的可以延长三个月”。

另外，三审稿增加了“证券市场禁入”的内容，规定对违法行为情节严重的有关责任人员，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可以禁止其在一定期限内在证券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证券。

浙江

利用手机 App 开设网上赌场

一起特大网络赌博案被破获

□据新华社报道

昨日，记者从浙江泰顺县警方获悉，泰顺县公安局近日破获一起利用手机 App 开设网上赌场的特大网络赌博案件，涉案金额达 1000 余万元。

2019 年 2 月初，泰顺县公安局仕阳派出所民警在日常工作中发现，一个名为“毛毛聊天群”的微信群可能存在涉嫌网络赌博的违法犯罪行为。

警方进一步侦查发现，该群内参与赌博的人数达三四十人，在一款名为“网雀手游”的 App 内进行，平均三四分钟就可以进行一局赌博游戏，每局赌资基本在 1000 元以上。

泰顺警方经过一个多月的分析研判，成功锁定“毛毛聊天群”群主为 40 岁的泰顺仕阳镇人毛某。为确保抓捕成功，仕阳派出所民警根据毛某深夜在家进行赌博活动的作息规律，于 3 月 12 日拂晓前在其家中抓获仍在熟睡的毛某，现场查获作案手机两部。

目前，犯罪嫌疑人毛某已被泰顺警方依法执行逮捕，其余参赌人员先后在浙江嘉兴、金华、江苏苏州等地被抓获，并被处以相应的行政处罚。

江苏

购买假导游证 获刑！

4 名被告被判6 个月至 2 年不等刑期

□据新华社报道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日前对 3 起购买假导游证犯罪案进行公开集中审理、宣判，4 名被告获刑，其中最高刑期 2 年。

据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提供的信息，22 日，姑苏区法院对这 3 起案件进行了公开集中审理、宣判。案件共涉及 4 名被告。

经审理，法院认定 4 名被告均向另一犯罪嫌疑人李某（另案审理中）购买了伪造的导游证，其中购买假导游证最少的 9 张，最多达 27 张，其行为均构成买卖国家证件罪。

根据各被告人买卖数量，认罪、悔罪表现等量刑情节，姑苏区法院分别判处 4 名被告人有期徒刑 6 个月至 2 年不等的刑期，并处相应罚金。其中 1 人因涉案情节较轻依法适用缓刑。

今年以来，姑苏区法院已立案受理 7 起买卖假导游证案件，目前已宣判 5 起。涉案假导游证均是从犯罪嫌疑人李某处购买。

据姑苏区法院披露的信息，目前，李某及其两名同案人员涉嫌伪造、买卖国家机关证件犯罪案件正在法院审理过程中。这一案件涉及伪造的导游证达数千张，涉及全国多个地区。

湖南

“天津天狮”恶势力传销犯罪集团系列案宣判

涉案 115 人全部被判刑

□据新华社报道

湖南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近日依法对阙某理、郑某勇等 27 人组织领导传销活动、非法拘禁案一审宣判：阙某理、郑某勇均犯组织领导传销活动罪和非法拘禁罪，数罪并罚，分别判处有期徒刑 6 年和 5 年 8 个月，均处罚金 10 万元。

另外，其余被告人犯非法拘禁罪，分别判处有期徒刑 10 个月至 2 年 6 个月不等。

据介绍，随着阙某理、郑某勇等 27 人被判刑，在岳麓区人民法院审理的“天津天狮”恶势力传销犯罪集团系列案全部审结完毕，涉案 115 人全部被判刑。

法院审理查明，张某均（另案处理）以“天津天狮生物发展有限公司”的名义，于 2013 年到岳麓区发展传销团队。该组织采取欺骗手段，成员以“谈恋爱”“介绍工作”等借口，将被害人骗至长沙，将其手机、身份证、银行卡、现金等骗走统一保管，以限制其离开房间。同时，组织中有人扮演“师傅”，对被害人进行洗脑，最终使被害人成为传销组织一员。2013 年以来，该组织逐步发展，形成以张某均为首要分子，阙某理、郑某勇及赵某娜等人为骨干成员，层级达 3 级以上、成员达 100 余人的恶势力传销犯罪集团。

2017 年 6 月至 2018 年 7 月，阙某理、郑某勇分别组织、指挥、参与非法拘禁 13 人和 12 人，杜某、吴某娟、周某虎分别组织、参与非法拘禁 8 人、5 人和 2 人，其余被告人参与非法拘禁 1 人至 6 人不等。

据介绍，岳麓区人民法院审理的“天津天狮”恶势力传销犯罪集团系列案共有 5 案，包括赵某娜等 15 人组织领导传销活动、非法拘禁案；胡某等 22 人非法拘禁案；易某毫等 28 人非法拘禁案；杨某林等 23 人非法拘禁案；阙某理、郑某勇等 27 人组织领导传销活动、非法拘禁案。